

大埔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

運輸署就委員會文件第 34/2024 號
「建議於大埔區內合適位置增設大型車輛停車場」的書面回應

政府目前提供泊車位的政策，是優先照顧和配合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並在整體發展容許的情況下，提供適量的私家車泊車位，但不希望誘使慣常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市民轉用私家車，以免加劇路面交通的負荷。鑑於香港的土地資源有限及要兼顧不同的城市發展需求，客觀而言，若政府持續增加泊車位供應以追趕汽車增長的步伐，是不合理和不切實際的。

政府一直積極推展一系列短期及中長期措施，以增加泊車位供應，包括：

- (a) 在合適的路旁地點劃設夜間泊車位；
- (b) 鼓勵學校在非上課時間開放校舍供學生服務車輛停泊；
- (c) 自二零二一年八月起，要求新發展項目按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中已提升的商用車輛泊車位及上落貨區標準及私家車泊車位標準提供相關設施；
- (d) 按照「一地多用」的原則，在合適的「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及公共休憩用地項目中提供公眾泊車位；以及
- (e) 推展自動泊車系統的應用。

現時，在大埔區內按「一地多用」原則下加設公眾泊車位的「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及公共休憩用地項目如下：

- 「大埔東昌街康體大樓」：提供 200 個私家車公眾泊位，並已於 2022 年 8 月開放。
- 「大埔第 33 區足球暨欖球場及公眾停車場」：運輸署在 2018 年 11 月 8 日的委員會會議建議在此工程計劃增設地下公眾停車場，提供約 400 個泊車位，包括私家車、輕型貨車、巴士/旅遊巴、中型/重型貨車及電單車位。相關政府部門正進行工程計劃的概念設計，並計劃就工程計劃的概念設計諮詢大埔區議會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的意見。

- 「大埔第 6 區體育館」：項目在 2023 年第一季已完成工程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現正就有關工程進行初步規劃。視乎初步規劃的結果，「大埔第 6 區體育館、福利設施及公眾停車場」項目初步計劃在公眾停車場內提供約 160 個公眾泊車位，包括私家車、中型/重型貨車、小巴、輕型貨車、旅遊巴及電單車位。當中私家車泊位推行自動泊車系統，務求更有效地運用私家車泊位空間。相關政府部門會繼續按工務工程的既定程序推展項目，並會適時就工程計劃的設計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運輸署

2024 年 9 月